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2017-079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自然人刘慧俊持有的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 4% 股权。
- 投资金额：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16.23 万元。
- 股权转让完成后，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将成为派思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 由于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增资，刘慧俊承诺按照其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合计金额 1,832 万元。派思股份受让上述股权后，将继续履行刘慧俊对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的出资承诺义务。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刘慧俊持有的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鉴于刘慧俊持有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 4% 股权，因刘慧俊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所有任职，并决定退出该公司经营。经双方友好协商，刘慧俊拟将其持有的 4% 股权全部转让给派思股份，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16.23 万元。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6 日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乌兰镇乌仁都西街东凯荣小区南 1 号底商

法定代表人：谢云凯

注册资本：4,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4MA0MY1TY8T

经营范围：供气管道经营；新型能源、清洁能源、低碳能源开发；一般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329.54	7804.88
负债总额	4.08	3507.47
所有者权益	3325.46	4297.41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4.54	-133.05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股东情况：本次股权变更前，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500 万元，公司持有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 96% 股权，刘慧俊持有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 4%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刘慧俊不再持有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股权，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于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增资，刘慧俊承诺按照其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合计金额 1,832 万元。公司受让上述股权后，将继续履行刘慧俊对鄂尔多斯市派思能源有限公司的出资承诺义务。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由于公司原持有鄂尔多斯市派思新能源有限公司 96%股权，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均由公司委派，公司本次收购刘慧俊全部股权主要系其个人原因计划辞去任职并退出经营，因此不会对鄂尔多斯市派思新能源有限公司发展产生实质影响。公司完成收购后，刘慧俊承诺的等额出资义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鄂尔多斯市派思新能源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更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鄂尔多斯市派思新能源有限公司目前负责实施的募投项目进展顺利，不存在重大投资风险，建成投产后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并完善公司布局天然气全产业链的战略规划，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1 日